

108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各等別、科別及暫定需用名額表

等 別	類 別	科 別	暫 定 需 用 名 額
三等	關務類	財 稅 行 政	6
		關 稅 法 務	7
		關 稅 會 計	1
	技術類	資 訊 處 理	6
		機 械 工 程	10
		電 機 工 程	9
		化 學 工 程	10
		紡 織 工 程	4
		輻 射 安 全 技 術 工 程	11
		藥 事	6
小 計		70	
四等	關務類	一 般 行 政	23
		關 稅 會 計	4
	技術類	資 訊 處 理	23
		機 械 工 程	24
		電 機 工 程	24
		化 學 工 程	23
		紡 織 工 程	8
小 計		129	
五等	技術類	船 舶 駕 駛	1
		輪 機 工 程	2
	小 計		3
合 計			202
備註：			
一、表列暫定需用名額，得視考試成績及用人需要擇優增減錄取。			
二、用人機關如有臨時用人需要，於本考試典試委員會決定錄取標準前，經考試院核定，得增加需用名額。			